

附件

广州市白云区侨务局 2024 年度 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

根据《广东省行政许可监督管理条例》的要求，现将我单位 2024 年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2024 年，我局行政许可事项 1 项：华侨回国定居审批（限初审），已进驻广东省政务服务事项管理系统（广东政务服务网）按程序转报的行政许可事项；2024 年我局共收到华侨回国定居申请 72 件，其中受理 72 件，不受理 0 件；行政许可办结 72 件，其中市侨办审批同意出具《华侨回国定居证》66 件，不同意 6 件。

（一）依法实施情况。我局严格按照《广东省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 广东省公安厅关于华侨回国定居办理工作的实施办法》（粤侨办〔2020〕4 号）及《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广州市引进人才入户管理办法的通知》（穗府办规〔2020〕10 号）等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审批权限、范围、程序和条件进行审批，行政审批行为规范，没有变相设定和实施行政许可情况，明确每项行政许可事项的审批标准和工作时限，严格按照要求在事项的法定办结期限内完成办理。

（二）公开公示情况。我局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通过广

东政务服务网公开公示行政许可事项实施主体、依据、程序、条件、期限、裁量标准、申请材料及办法、收费标准、申请书格式文本、咨询投诉方式等信息。我局为“华侨回国定居审批”行政许可事项的受理和初审单位，此事项最终由市侨办作出审批许可，并由市侨办进行行政许可结果的信息公示。

（三）监督管理情况。我局对行政审批工作实行全程监督，严格审批行为，不断推进行政审批工作制度化、规范化、标准化。2024 年未收到针对我局有关行政审批的投诉举报。

（四）实施效果情况。根据简政放权、优化服务的要求，目前区侨务局负责华侨回国定居事项的受理和初审工作，区公安分局负责核查，市侨办负责审批、出证。我局热情服务侨胞，及时解答侨务法规政策，做到依法依规，严格执行，及时受理，按时办结，审批服务质量得到申请人的普遍认可，满意程度较高，获评 2024 年度行政审批“绿色通道”优秀部门。

（五）创新方式情况。为进一步提高行政许可实施过程中信息共享和相互协同水平，我局与区公安分局、区政数局建立合作沟通机制，不断提高工作效率，最大限度压缩办理时间，提高群众满意度。

（六）推行标准化情况。我局统一使用市侨办印制的《华侨回国定居办事指南》，在区政务服务中心窗口派发，规范行政许可事项名称、实施依据、申请条件、申请材料、办理时限、受理范围等要素和减少自由裁量权。经排查，我局行政许可事项领域暂未发现中介服务。

二、存在问题和困难

我局实施行政许可及监督管理工作虽然取得了一定成绩，但离上级要求还有一定的距离，如相关工作人员的业务知识水平等有待进一步提高。

三、下一步工作措施及有关建议

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培训，提高服务能力。加大对侨务干部业务培训力度，增强法治意识，提高业务工作水平，完善服务机制，强化服务措施，提升服务质量。



广州市白云区侨务局 2024 年度行政许可实施和监督管理情况表

序号	审批事项		是否 纳入 区行政 许可事 项目录	是否 进驻政 务服务 网	全年业务量（件）								实施过程					监督管理				
	事项 名称	子项 名称			申请量	受理量	不受理量	办结量	审批同意量	审批不同意量	网上受理量	网上 全流程 办结量	法定 办结期限 （工作日）	承诺 办结期限 （工作日）	实际 平均办 理时间	是否 向社会 公开批 复结果	是否 公开办 事指南 和手册	是否 制定监 管标准 或制度	开展 抽查监 管人次	抽查 发现违 法违规 行为件 数	查处 违法违 规行为 件数	收到 行政相 对人效 投诉报 数
1	华侨回国定 居审批	华侨回国定 居审批	√	√	72	72	0	72	66	6	0	0	37	1	1	√	√	30	0	0	0	
合计	-	-	-	-	72	72	0	72	66	6	0	0	37	1	1	-	-	30	0	0	0	

注：表格中选项为是的打“√”，否的打“×”。